

证券代码：600568

证券简称：*ST 中珠

公告编号：2020-132 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子公司潜江中珠实业有限公司 还款情况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11 月 18 日，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接珠海中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集团”）子公司潜江中珠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潜江中珠”）函告，其已于日前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向中珠医疗偿还欠款合计 2,050 万元，公司财务通过查询银行账户，确认上述款项已经到账。具体情况如下：

一、潜江中珠欠款基本情况

因潜江中珠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潜江分行（以下简称“建行潜江分行”）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建行潜江分行对潜江中珠、中珠集团、中珠医疗提起诉讼。

经湖北省汉江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判决被告潜江中珠于该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建行潜江分行支付借款本金 189,691,264.41 元及利息，支付律师费 7 万元；判决中珠医疗、中珠集团及许德来分别在 3 亿元限额内对该笔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判决案件受理费 1,015,491.00 元、保全费 5,000.00 元由潜江中珠、中珠医疗、中珠集团及许德来共同负担。

上述判决书生效后，因潜江中珠、中珠医疗、中珠集团及许德来均未能在判决书确定的期限内履行还款义务，建行潜江分行向法院提起了强制执行申请，执行案号为（2019）鄂 96 执 278 号。

在该案的执行程序中，中珠医疗代潜江中珠偿还款项 195,120,385.83 元，中珠集团代潜江中珠偿还款项 10,382.84 元，潜江中珠自己偿还款项 336,346.35 元，合计 195,467,115.02 元。至此，（2019）鄂 96 民初 1895 号《民事判决书》

所确定的还款义务已全部履行完毕。2020年4月1日，(2019)鄂96执278号案件执结。

为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公司行使追偿权向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珠海中院”）递交了《民事起诉状》，请求判令潜江中珠偿还代偿款本金195,120,385.83元及利息，中珠集团对潜江中珠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珠海中院出具了《受理案件通知书》((2020)粤04民初47号)。截至目前，上述诉讼一审已开庭，尚未判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6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0号)，2019年9月7日、2019年9月10日、2019年9月16日分别披露了《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1号、2019-082号、2019-083号)，2019年9月20日、2019年11月27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月10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4号、2019-106号、2019-109号、2020-007号)，2020年4月11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诉讼结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号)及2020年4月30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号)。

二、潜江中珠还款进展情况

接潜江中珠《告知函》，于2020年11月13日，潜江中珠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偿还公司上述代偿款本金800万元，于2020年11月16日，潜江中珠继续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偿还公司上述代偿款本金1,250万元，截至目前，潜江中珠偿还公司上述代偿款本金合计2,050万元。

潜江中珠在《告知函》中表示，将继续努力筹集资金归还中珠医疗因潜江中珠与建行潜江分行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而被强制执行的代偿款本金及利息。公司也将根据珠海中院诉讼进展，继续向潜江中珠行使追偿权，继续要求潜江中珠尽快偿还上述代偿款本金及利息。

三、其他情况说明

除上述中珠医疗因潜江中珠与建行潜江分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被强制执行形成的代偿款外，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因战略转型期与控股股东中珠集团及其关联方交易出售子公司股权形成历史往来欠款，初始本金为98,943.7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中珠集团及其关联方已偿还17,281.87万元，剩余本

金及利息合计为 88,771.45 万元；2019 年 5 月，中珠集团及关联方通过现金偿付 38,034.00 万元，剩余 50,737.45 万元尚未归还。

为保证上述债权的实现，中珠集团与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签订《股权质押合同》，中珠集团将其持有的珠海中珠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51%股权质押给中珠医疗作为担保，并于同日办理出质登记手续；2018 年 7 月 4 日、2020 年 6 月 15 日中珠集团将对深圳市盛洪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债权出质给公司，并已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做了动产质押登记。2019 年 8 月 16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中珠集团还款计划为：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偿还 2 亿元，2020 年 6 月 30 日前偿还剩余部分，若年底前资产处置或资金回笼进展顺利，中珠集团将提前清偿完毕。

截止目前，中珠集团未能按还款计划偿还欠款。为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公司已通过司法途径就部分欠款展开追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 日披露了《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还款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 号），2020 年 5 月 15 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 号、2020-041 号）。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还款情况进行披露。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九日